漢字入門 劉克雄教授主講 (第十五集) 2015/8/

11 香港佛陀教育協會 檔名:56-181-0015

教授:同學就幫讀一遍:

學生讀誦: 虍厂X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虍(楷書)。 虍 是 虎頭的象形。 甲文像 虎頭和大嘴。 小篆 是 從 金文 遞變 而來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虎文也。象形。」

今只作部首字,凡由虍組成的字,多與老虎有關,如:虎、虔 、虐等。

教授:這是我們講的省體的象形。昨天我們說到,烏鴉這個「 烏」,從「鳥」把眼睛這一點省掉,是省體象形。這個「虍」,現 在只當部首,它是由老虎這個虎字減掉底下那一部分,剩下一個虎 頭。所以在甲文你看到,這個虎頭很大一個嘴巴,有點可怕吧。好 ,接下來翻過來,看「片」這個字。

學生讀誦:片女一马、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體)。片是將「木」字剖開,右邊一半的象形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判木也。从半木。」段注:「調一分為二之木。片判以⊠韻為訓。判者,分也。木字之半也。」按:古文字學者有以為是「牀」字之初文,橫看上像牀板,下像足、桄(橫木)之形。(引備一說)

典籍所見:(1)偏。《論語·顏淵》:「片言可以折獄者。」(2)小的,單,薄。《宋史·王若海傳》:「高宗嘗以片紙書若海名。」又如《鄭板橋·詠雪》:「一片二片三四片,五片六片七八片,千片萬片無數片,飛入梅花總不見。」

片為部首字,凡由片組成的字,多與木有關,如:牘、版、牖 等。 常用詞:片甲不留,片言折獄。

教授:這個「片」字,剛才讀的有鄭板橋的《詠雪》,第一句是「一片二片三四片」。由此可見,這詩很容易作,「一片二片三四片」。希望各位同學也慢慢練習,就像他這樣。等到你練習多了,你就能知道詩是最精煉的語言,是最美的語言。你看他好像是信口出來,「一片二片三四片」,因為鄭板橋他除了畫好,他詩也作得好。所以看起來好像是信口出來,實際上都經過種種的錘鍊。同學們可以日常哪怕你用詩句一句二句來記日記,久而久之慢慢就能成為很美的詩句。再看這個字:

板書:

本來是「木」,當中剖開,「片」。下一個字,「幺」。

學生讀誦: 幺-幺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幺(楷體)。 幺指一束細絲,是糸的本字。甲文作,實糸之初文,《說文》幺訓「小也」,是由糸的本義「細絲也」所引申。

備註:(1)排行最末的。如:幺叔、幺妹。(2)指數目一。如電話號碼、打牌或擲色子,稱最小的數目一為幺。

教授:這個字看到甲文、金文,它省略糸下面那一部分。

板書:

「糸」是細絲,一束的細絲,這是露出來的絮,絲的絮。把底下這部分省略,就是我們現在說的這個「幺」字,所以由「細絲也」引申為有小的意思。這是象形有這種省體象形。以上我們介紹的是象形。假如造字的方法只有象形這一樣,那麼同學們看:

板書:

小桌子,「几」。上面:

板書:

表示什麼?用象形的方法在桌子上放一盆花,這是象形的方法

。那待會這盆花移走了,那他在桌子上面換了一樣東西:

板書:

教授:這是什麼?

學生:鯤,北冥鯤。

教授:對了。這是個魚缸,桌子上面有個魚缸,魚缸這條魚同 學們都認識牠,名字叫北冥鯤。

板書:

桌子上面,北冥鯤又被端走了,換個什麼?簡冊。如果我們的 漢字只有象形這個方法來創造文字的話,那你看,那就是不勝其繁 。待會這北冥鯤,它又換了一條龍門鯉,又重新再畫一個,所以就 繁不勝繁。因此,咱們的祖先真是有智慧,他想出一個辦法:

板書:

畫這條長線,再一條短線,來代表一樣東西在另外一樣東西的上面,上面這個小橫可以代表花瓶、北冥鯤、龍門鯉,還有簡冊種種。這就是我們現在寫的,由它本來是這樣,後來上面這一短橫,可以演變成這樣:

板書:

到了小篆有這樣寫的:

板書:

這個沒有理由,這個沒有道理。到了現在,我們現在寫的:

板書:上

上。一樣東西在另外一樣東西的上面,它是一種抽象的符號, 它不是畫的北冥鯤,它也不是畫的桌子。把它倒過來,同學們當然 知道:

板書:

這就是「下」。上、下。這種用抽象符號創造出來的文字,我

們稱它為指事。它不是實體的東西,可以用線條描繪,一百五十一 頁,這裡對指事有個說解。妳讀一遍指事:

學生讀誦:指事。《說文解字敘》:「指事者,視而可識,察而見意,上下是也。」所謂指事,就是以符號表示事象的意思。因為事情沒有具體之形可象,只能用抽象符號表示事情的通象,來指明其事。使人看見它可以識得它的事象;觀察它可以發現它的意思。例如「上」,是指一件東西在另一件東西的上面;「下」,是指一件東西在另一件東西的下面,這就是指事。

指事與象形一樣,也分正例與變例,所謂純體指事(即正例),就是不增、不減、不變的單純形體。例如用「一」來表示任何一件事物;用「八」來表示分別;用「人」表示三合。都是用單純的形體來指示某種事象。變例分三種:

- 1、增體指事。所謂增體,是在原已成文的形體外,再加上不成文的符號。有所增符號表示某種事情的,如「夾(ㄐ一丫)」,从「大」,所增的「」,表示腋下藏著東西。還有一種是以所增的符號指示某個部位,如「亦」,从「大」,所增的「」,指示腋下的部位。前者所增都是物之通象,後者所增都是虛的符號。前者必非名詞,後者必為名詞。
- 2、變體指事。所謂變體,包括兩種情形:一種是位置的變更 ,如「人」字,本為純體象形,倒過來成為(厂XY、),便是變 體指事,表示人起了變化。另一種是筆劃的變更。如「大」本為純 體象形,下面的腳交叉起來,成為「交」便是變體指事,表示兩腳 相交。
- 3、省體指事。所謂省體,就是在原已成文的形體內,減省部分筆劃,來表示某種事象。如「口」為純體象形,本已成文,省去上面的一橫,成為「凵」,表示張口,便是省體指事。

教授:好。

板書:

這一橫這個符號,代表數目字的「一」,可以說是一個人,一 支花瓶,一張椅子,它是通象,不確指哪一樣。

板書:

用這個符號來表示分開相背的現象,我們現在寫成「八」,有 分開、有背的意思。這是一種指事符號,不是確實有一樣事物可以 讓你來描畫的,「八」。再看:

板書:

三個線條表示匯集在一起,這也是抽象的符號,沒有具體的事物。

板書:

這是什麼?

學生:大。

教授:大不大?

學生:大。

教授:它已成文,是象形文字。

板書:

加這兩點,是抽象的符號,寫成什麼?

板書:亦

它是用這兩點來指出人腋下的位置,我們現在寫成這個「亦」 。這是增體的指事。

變體指事:

板書:

這個()同學都認識,記得嗎?這個樣子,側面,人的側面。

板書:

把它倒過來,由這個字,倒過來表示變化, 它不正常, 變化了, 這是字。

省體指事:

板書:

把上面這部分省略掉:

板書:

省略筆劃,是一種省體的指事。因此,指事變例有三種:增體,變體,省體。接下來我們看舉例,「一」,讀一遍:

學生讀誦:一一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一指數目一。甲文一、二、三、四,皆為累積筆劃,代表數目,四字到了小篆,則變為假借。

備註:段注:「一之形。於六書為指事。」

典籍所見:(1)數之始。《孝經》:「開宗明義章第一。」(2)初次。《左傳·僖公五年》:「一之為甚,其可再乎。」(3)專一。《禮記·禮運》:「欲一以窮之。」(4)皆,全。《荀子·禮論》:「一使足以成文理。」(5)統一。《孟子·梁惠

王上》:「不嗜殺人者能一之。」

常用詞:一心一意,一表人才,一帆風順,滄海一粟。

教授:接下來讀「二」、「三」。

學生讀誦:二儿、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二指數目二。是積兩個「一」,代表「二」的數目。

備註:《段注》:「兩畫當均長。今人上短下長便是古文上字。」

典籍所見:(1)不專一。《左傳·昭公二十一年》:「其子有二心,故廢之。」(2)改變。《左傳·僖公十五年》:「必報德,有死無二。」(3)並列。《史記·淮陰侯傳》:「此所謂功

無二於天下。」

常用詞:一分為二,一清二白,一乾二淨。

學生讀誦:三ム弓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三指數目三。是積三個「一」,代表「三」的數目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數名。」

典籍所見: (1)表示多。《論語·公冶長》:「三思而後行。」(2)反復。《論語·先進》:「南容三復白圭。」

常用詞:約法三章,三顧茅廬。

教授:再接下來讀四。

學生讀誦:四厶、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四指數目四。甲文、金文是積四個「一」,代表「四」的 數目;到了小篆,以積畫過多,不便識寫,因此,四至九數,皆是 假借而來。

備註:古文字學者,疑「四」是從「泗」假借而來;「五」是 指糾繩器;「六」是從「入」假借而來;「七」是「切」的初文, 「八」表示「分別」,「九」是人的肘部。(詳見「五」、「六」 、「七」、「八」「九」字下說解。)

典籍所見:(1)數名。《論語·子罕》:「子絕四:毋意、 毋必、毋固、毋我。」(2)多方面。《史記·蘇秦張儀列傳》: 「天下四分五裂。」

常用詞:文房四寶,四面八方,四通八達。

教授:數目字的:

板書:一

「一」,畫一橫,它不確指某一樣東西。二呢?

板書:

畫兩橫。三:

板書:

三横。四:

板書:

四橫,代表數目的四。五呢?

板書:

容易認嗎?不好認了。所以三,一、二、三用積數,到第四就 假借:

板書:泗

水名的泗,這個「泗」字。第五,同學們看我們這個數目字的「五」。甲文和金文的寫法,古文字學者他們有的認為五是一種糾繩器。什麼是糾繩器?同學們放過風箏嗎?用來纏繩子的。這個「五」像不像?用來纏繩子的糾繩器。同學,妳把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都讀一遍,到十都可以。

學生讀誦:五X v 。 (甲骨文) (金文) (小篆) (隸書) (楷書) 。五指數目五。

備註:古文字學者有以為,甲文五字,疑本義為糾繩器,後被 假借為數目的五。

典籍所見:(1)數目五。《尚書·堯典》:「五載一巡守。」(2)隊伍,與「伍」通。《商君書·畫策》:「行間之治,連以五,辨之以章,束之以令。」

常用詞:五體投地,五穀豐登。

教授:這是「五」字。因為積畫積到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畫就 很不容易認了,認起來很不方便。所以就假借糾繩器當作「五」這 個數字。第「六」:

學生讀誦: 六カーヌ、(甲骨文) (金文) (小篆) (隸書) (楷書) 。六指數目六。

備註:甲文六,據古文字學者以為,是從甲文「入」字,假借 而來。

典籍所見:(1)數名,指數目六。《杜牧·阿房宮賦》:「 六王畢,四海一。」

常用詞:五臟六腑,五顏六色。

教授:這個字在甲文、金文,它是當作出入的「入」,就藉這個「入」字來代表數目字的「六」。這跟剛才我們說的一樣,如果完全用積畫,不但麻煩,而且你要認它到底是指的什麼數目,我們要算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,慢慢去算,很麻煩。再看下面「七」:

學生讀誦:七く一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七是數目的七字。

備註:古文字學者有以為,甲文、金文七字,是切字的初文。 後因七被借為數目名,不得不另造加刀的「切」字,代表本義。(引備一說)

常用詞:北斗七星,七言律詩。

教授:這個字,甲文、金文,你看出一橫,然後當中一豎,代表切開。然後到了小篆,當中那一豎底下起了變化。然後再由它,小篆再變到隸楷,就是我們現在寫的七。這本在古文字裡面是切的意思,它被假借為數目的七。要再用到本義切的時候怎麼辦?它就再加一個刀,表示切。「八」,妳念一遍:

學生讀誦:八勺丫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體)。八本義是相背分開,後被借為數目的八。甲文、金文和小 篆相同,都是像分別相背的抽象符號。「分別相背」,可以指人, 可以指物,可以指一切分別相背的現象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別也。象分別相背之形。」

典籍所見:(1)數名。《管子·五行》:「地理以八制。」 (2)多方面。《晉書·慕容德傳》:「滑臺四通八達,非帝王之 居。」

常用詞:四維八德,八仙過海。

教授:剛才我們黑板上寫過這個字,我們說它是一種通象,不專指一樣東西,可以是人,可以是物,這是用抽象的符號代表分別、相背的意思。然後,借它為數目的八。下一個,「九」:

學生讀誦:九リーヌ v 。 (甲骨文) (金文) (小篆) (隸書) (楷書) 。九指數目九。

備註:先師林尹先生《文字學概說》:「『九』象徵一種極曲 折的線條,引申作數目之極。」按:古文字學者有以為九像肘形, 臂節屈曲。既假肘之象形字以為數名之九,遂不得不另制形聲之肘 以代之。(引備一說)

典籍所見:(1)表示極多。《釋三九》:「三之所不能盡者,則約之九,以見其極多。」(2)極陽的數。《公羊傳·莊公十九年》:「諸侯壹聘九女。」又《易經》凡陽爻皆稱九。如乾卦初九、九二、九三、九四、九五及上九。

常用詞:三教九流,九九歸一。

教授:這個「九」字,從甲文、金文以及小篆看起來都是非常 彎曲的線條,所以林老師他解釋它是一種極曲折的線條,然後引申 為數目的九。數目的九代表多的意思,我們形容很高的天上,九重 天;形容很深的地下,九泉,九泉之下。代表多。為什麼九會代表 多?數目從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,到十又回到一,所以九代表數目 極多。因此有一篇叫做《釋三九》的,說到三,三就已經代表多, 九是代表極多。《釋三九》是誰作的,有同學知道嗎?

板書:汪中。

清代汪中。同學們看後面,「十」。

學生讀誦:十戸/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十是數目十。一是數目的開端,積畫到十,便又轉而回到了一,這是十進位計數法。為了與一字區別,十字的甲文變為豎寫的「一」,再變為「」(中間為圓點),再變為「」(中間為短橫),再變為「十」(中間為長橫),最終變為小篆、隸、楷的寫法「十」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數之具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多。《大學》:「十目所視,十手所指,其嚴乎!」(2)完整。《周禮·天官》:「以制其食,十全為上。」

常用詞:十全十美,十拿九穩,聞一知十。

教授:數目從一到九,然後九之後十進位它又回到一,為表示 跟前面一的分別,所以它變成豎寫:

板書:

甲文這代表十。在金文裡面,碰到這種長的,豎的線條,它往 往當中加點:

板書:

來讓這個豎的長線條感覺到美觀一些。後來中間這一點,它又 變成小的橫畫:

板書:

再演變,小的橫畫又加長了:

板書:

這個字我們就很容易認識,現在我們寫的十。同學們看到金文的寫法,就是當中加了點的,長的線條求其美觀。下一個字,剛才我們已經解釋過,現在妳再讀一遍「上」、「下」:

學生讀誦:上戸太、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上是上下的上。甲文、金文字,上畫短於下畫,表示一物 在另一物的上面,上為小篆,後又隸變為「上」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高也。指事也。」

段注:「指事者不泥其物而言其事。上

一是也。」按:為古文上字,「上」是小篆的上字。

典籍所見:(1)上升。《易經·需卦》:「雲上於天。」(2)到,就。《陳情表》:「郡縣逼迫,催臣上道。」(3)皇帝。《史記·高帝本紀》:「上問左右,左右爭欲擊之。」(4)尊長。《孝經》:「忠順不失,以事其上。」

常用詞:承上啟下,錦上添花。

下T-Y、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 下是上下的下。甲文和金文下字,上畫長於下畫,表示一物在另一 物的下面。字形演變同上字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底也。從反(古文上)為。」段注:「有 物在『一』之下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在低處的。《左傳·僖公十五年》:「群臣敢在下風。」(2)下屬。《易經·彖上傳》:「上下交而其志同。」(3)退讓。《論語·顏淵》:「慮以下人。」

常用詞:聞名天下,筆下生花。

教授:同學們看甲文的上與下。

板書:

為什麼這是弧線,也不是規整的弧線,它是不規整的直線,原因都是刀刻不便,在硬的龜甲上刀刻不便,往往會走樣,他不是故意的。看下一個字,「永」。

學生讀誦:永口Lv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

楷書)。永像河水長流。小篆與甲文、金文略同,都像河水長流有 波紋的樣子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長也。象水巠理之長。《詩》曰:『江之 永矣。』」段注:「巠者,水脈。理者,水文。」

典籍所見:(1)恆久、久遠。《論語·堯曰》:「四海困窮 ,天祿永終。」(2)吟詠;同「詠」。《書經·堯典》:「歌永 言。」

常用詞:永志不忘,永垂不朽。

教授:同學們看甲文、金文、小篆,這個「永」字,字形略同,是像河水長流。同學們一定會問,它是象形嗎?還是指事?我們說過指事是通象,而且指事它不是名詞,以詞性來分別,「永」是永遠、長遠的意思。如果是水呢?它是象形還是指事?

學生:象形。

教授:水就是象形。以詞性來分別,水是名詞,象形。這個永 是永遠、長遠的意思。把這個永字反過來寫,就是下面一個字,「 (派)」。讀一遍: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水之⊠(T-せ /) 流別也。」按:古文字 學者有以為「」與「永」,甲文、金文同為一字。(引備一說)

典籍所見:(1)江河支流。《文選·王儉·褚淵碑文》:「 出江派而風翔,入京師而雷動。」(2)人、事或學術的分支系統 。《文選·劉孝標·廣絕交論》:「然則利交同源,派流則異。」 常用詞:門派,流派,派遣。

教授:剛才我們認識「永」字,代表長遠,把它反過來寫是, 代表分支,不是主流。接下來看下一個字,「交」。

學生讀誦:交ㄐㄧㄠ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交指人兩腳相交。甲文、金文、小篆,像人兩腳相交之形 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交脛也。从大,象交形。」段注:「謂從 大而象其交脛之形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縱橫錯雜。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:「獸蹄鳥跡之道,交於中國。」(2)相接、接觸。《楚辭·九歌·國殤》:「矢交墜兮士爭先。」(3)往來相好。《論語·學而》:「與朋友交,而不信乎?」(4)相會的時候或地方。《左傳·僖公五年》:「其九月、十月之交乎?」

常用詞:交叉,交通,刎頸之交。

教授:這個「交」字,甲文、金文、小篆,同學們看看,哪一個最形象?是不是甲文?大家都同意。它是兩腳相交,這個姿勢恐怕站不久,交。所以交通的「交」原來是跟人兩腳相交、交叉的本意引申的。再看下一個字,「旡」。

學生讀誦: 无 山 - 、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。 。 无指飲食不當,導致不得喘息的樣子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飲食氣図(ㄋ-`)不得息曰旡。从反欠。 」

无是部首字,但所從之字都不常用,不再舉例。

教授:這個字,同學們看看甲文,底下是個人字,上面你看它 氣好像很不舒暢,這是飲食不當而氣逆的樣子。所以我們看出甲文 非常形象,到小篆,尤其到了隸楷就變化很多。接下來,下一個字

,「出」。

學生讀誦:出 4 X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出指外出。甲文、金文「凵」外面的部分是指示符號,表 示洞穴;裡面的部分「」是腳印。古人有居穴者,「凵」與「」兩 者組合,表示從居穴出來。小篆、隸、楷是甲文、金文的譌變。

借註:

典籍所見:(1)自內至外也。《詩經·出其東門》:「出其東門,有女如雲。」(2)產生。《易經·說卦》:「萬物出乎震。」(3)表現。《莊子·天地》:「至言不出,俗言勝也。」(4)出外。《孟子·告子下》:「出則無敵國外患者。」

常用詞:出版,出神入化,人才輩出。

板書:

教授:大家看黑板這個字,底下像可以居住的坎陷,一個地洞這一類。人住裡面要出門的時候,就畫個腳印向外。這是腳印,這 樣寫是向外,腳趾在外面,人從居處出去、出門。金文由甲文演變 過來,小篆就變得很多:

板書:

小篆。到我們寫的隸楷:

板書:出

像是兩個山,兩個山怎麼會有出的意思?不會有的。我們一追 溯,原來是這個字(),清清楚楚。再看下一個字,「入」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內也。象从上俱下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收進。《史記・孟嘗君傳》:「歲餘不入。

」(2)接納。《國語·吳語》:「昔楚靈王不君,其臣箴諫以不入。」(3)落。《莊子·讓王》:「日出而作,日入而息。」

常用詞:一門深入,入木三分,入鄉隨俗。

教授:這個字,我們書本上都很清楚,甲文、金文、小篆上面 是很尖銳。所以《說文》它說:「內也。象从上俱下也。」我們看 下一個字,「才」。

學生讀誦:才ち死之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才像草木初生。甲文像植物從地下剛發芽的形態,上像初生的嫩芽,中「一」指地,下像其根。金文及小篆是從甲文演變而來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艸木之初也。从丨上貫一,將生枝葉也。 一,地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天賦。《孟子·告子》:「非天之降才爾殊也。」(2)假借為「材」。《詩經·魯頌》:「思無期,思馬斯才。」(3)方、始。《晉書·謝安傳》:「才小富貴,便豫人家事。」

常用詞:德才兼備,真才實學,一表人才。

教授:同學們看甲文:

板書:

這像地面,這像草木的根,剛剛發出的小嫩芽,這是甲文。金文大意也是一樣:

板書:

金文。到小篆才有了變化,意思還是:

板書:

這代表根,地平面,代表剛剛冒出的嫩芽。所以我們現在說:

板書:才

才有什麼?開始,有開始的意思。看下一個字,「耑」。

學生讀誦: 耑为 X 马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耑(楷體)。 耑指草木初生。甲文中的耑字增加了幾點,像水形,水可養植物。上像植物初茁漸生歧葉的形狀。金文和小篆是從甲文演變而來。 耑是開始,發端的本字,端是假借字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物初生之題也。上象生形,下象其根也。」 」段注:「一,地也。『山』象初生。一下則象其根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事物的起始。通「端」。《漢書·藝文志》:「言感物造耑,材知深美。」(2)器物的尖端。《周禮·冬官考工記》:「已下則摩其耑。」

板書:

教授:甲文。演變到金文:

板書:

再到小篆:

板書:

隸楷:

板書:耑

這一橫都代表地面,然後草木的根剛剛發芽,發端。由甲文、 金文變到小篆,都還清楚看得出來,耑。同學們手上有沒有帶林老 師的《聲韻學通論》,有嗎?這裡也沒有。

板書:耑此

前人寫信在末了常常用這兩個字,看過嗎?

學生:看過。

教授:這是什麼意思?這個就不是按本義的意思,本義是發端,它這應該是借義。同學們想一想,我已經提醒你們,它該是哪一個字的假借?想到大膽說出來:

學生:專。

板書:專

教授:有同學們告訴我了。前面寫書信,寫到最後專此,敬頌, 日期,某某頓首,專門為這件事我寫了前面這封信,這個「耑」 當「專」。同學們看下面一個字,「之」。讀一下:

學生讀誦:之业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之本義為前往。甲文「一」指地面,「」是腳印,有行走與前往之義。金文、小篆是從甲文遞變而來。

備註:

典籍所見:(1)往。《孟子·滕文公》:「滕文公為世子,將之楚,過宋而見孟子。」(2)諸、之於。《孟子·滕文公》:「決汝、漢,排淮、泗而注之江。」(3)而。《戰國策·秦策二》:「臣恐王為臣之投杼也。」(4)和。《孟子·萬章》:「得之不得曰有命。」(5)此,這個。《詩·周南》:「之子于歸,宜其家人。」(6)表示「的」。《論語·公冶長》:「夫子之文章。」

常用詞:言之有理,之乎者也,天之驕子。

教授:同學們看甲文:

板書:

這個我們認識,告訴我:

學生:腳印。

教授:腳印,代表走的意思。因此在典籍裡面,「之」往往當作:

板書:往

往。由它演變到金文,同學們看,腳印,它那個腳掌就省略了 ;然後再變到小篆,就看不出本來是腳印。所以我們現在很高興能 看到甲骨文,能更明確的明白這個「之」原來是前往的意思。下一個字:「至」。

學生讀誦:至坐、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至指到來、到達。甲文「至」的上部「」是甲文矢「」的倒置,从矢射「一」,「一」像正鵠(《ㄨ丶,即箭靶)。矢射到箭靶上,表示到達。金文和小篆是從甲文演變而來。

借註:

典籍所見:(1)到達、來到。《論語·子罕》:「鳳鳥不至,河不出圖。」(2)大、完善。《孝經·開宗明義章》:「先王有至德要道。」(3)極。《陳情表》:「今臣亡國賤俘,至微至陋。」按:射中靶心,表示極準確。故引申為極至。

至是個部首字,凡由至組成的字,多有到的意思,如:到、臻等。

常用詞:至高無上,骨肉至親,福至心靈,自始至終。

教授:看到甲文是一支箭射到箭靶上,所以至有到達。再看到 典籍所見第三,我們按語說到箭射中靶心表示極準,所以引申為極 至,像《陳情表》裡面說的「至微至陋」,引申為極。下一個字: 「文」。

學生讀誦:文メ与ィ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 (楷書)。文像線條相互交錯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錯畫也,像交文。」段注:「錯畫者,交 錯之畫也,文之本義,像兩紋交互也。紋者,文之俗字。」

典籍所見:(1)文字。《孟子·萬章上》:「故說詩者不以文書辭,不以辭害志。」(2)文采。《論語·雍也》:「文質彬彬,然後君子。」(3)禮節、儀式。《論語·子罕》:「文王既歿,文不在茲乎?」(4)紋理。《莊子·應帝王》「鄉吾示之以

地文。」(5)掩飾。《論語·子張》「小人之過也必文。」(6)文飾。《荀子·儒效》:「小雅之所以為小雅者,取是而文之也 。」

常用詞:文化,文學,文以載道。

板書:紋

教授:同學們看甲文()是線條交錯,有文采的樣子。然後, 後世寫成這個「紋」字,紋理。這段玉裁就已經告訴我們了,「紋 者,文之俗字」,看到嗎?我們一開始講到這個文和字的分別,大 家還記得嗎?文和字怎麼分別?文是什麼?

學生:獨體。

教授:獨體。像什麼?象形、指事造出的文字,叫文。字是什麼?

學生: 合體。

教授: 合體,是將已造出的文合起來,組合起來,就是後來的會意、形聲。這是文與字的分別。所以這個文本義就是我們這裡說的,是交叉的線條,顯出有紋理。再看下一個字:「齊」。

學生讀誦:齊〈一/。(甲骨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齊指禾麥吐穗平整。甲文、金文雖有參差,實則高矮是一樣整齊的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禾麥吐穗上平也。象形。」段注:「從二者,象地有高下也。禾麥隨地之高下為高下。似不齊而實齊。參差 其上者,蓋明其不齊而齊也。引伸為凡齊等之義。」

典籍所見:(1)整齊《荀子·王霸》:「無它故焉,四者齊也。」(2)整治。《禮記·大學》:「欲治其國者,先齊其家。」(3)使同等、一致。《文選·今日良宴會》:「齊心同所願。」(4)同時。《滕王閣序》:「落霞與孤鶩齊飛。」(5)肅敬

, 莊重。《論語·鄉黨》: 「祭必齊如也。」

常用詞:雙管齊下,舉案齊眉,見賢思齊。

教授:大家看看甲文這樣寫:

板書:

到小篆, 這裡加了兩橫:

板書:

有這兩橫,還不如原來的甲文。你看到它(),禾麥很整齊的樣子,一樣高。看過沒有?可能有些洋包子還沒看過,稻田裡的禾,麥田裡的麥,它都一樣高。到小篆,這裡加了這兩橫,不得已,《段注》怎麼說?剛才我們讀過的,說「地有高下」,這些禾麥隨地的高下而高下。實際上還不如原來的甲文沒有這兩橫,還看得清清楚楚,同樣高的這些禾麥。典籍所見引的《滕王閣序》,這裡只引了一句,同學們一定能告訴我,下一句是什麼?

學生:秋水共長天一色。

教授:落霞與孤鶩齊飛,秋水共長天一色。我記得我們講過這個故事,這是看到文字對仗有多麼樣的奇妙。接下來看下一個字,「小」。

學生讀誦:小丁-幺v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 (楷書)。小是大小的小。小篆與甲文、金文略同,三小點表示物 體微細之形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物之微也。」

典籍所見:(1)細小。《荀子·勸學》:「不積小流,無以成江海。」(2)年輕。《晉書·趙至傳》:「我小,未能榮養。」(3)邪惡之人。《漢書·龔遂傳》:「大王親近群小,漸漬邪惡所習。」(4)孩子。《詩經·小雅·楚茨》:「既醉既飽,小大稽首。」(5)輕視。《左傳·桓公十三年》:「將自用也,必

小羅。」

常用詞:小心翼翼,非同小可,大同小異。

教授:這個「小」字,假如你沒有看到甲骨文這樣寫,而且你想表現一下你創造的才能,想想看,你要怎麼創造這個「小」字?還真麻煩。你看小篆看不太出來,我們有幸能看到甲骨文,原來是用三個小點來表示東西微小的意思。這才明白,由三個小點演變到小篆,再演變到隸、楷,我們現在的寫法,才知道這個「小」,它的來源是這樣。引到《荀子·勸學》,有同學讀過嗎?真好。希望沒有讀過的同學你下載下來,熟讀它。《勸學》裡面,我們這裡引到:「不積小流,無以成江海。」這告訴我們求學,我們進德修業,我們要多方面,所謂像江海之所以能成江海,它是積很多的小流而能成江海。所以我們求學也希望能夠博學、多學,到最後你才能夠融會,才能貫通,不至於孤陋寡聞。所以《勸學》裡面,像這都是勸我們為學應該多學習,多看多學。「不積小流,無以成江海」,雖然像是老生常談,而實際上是至理名言。接下來我們看下一個字,「少」。

學生讀誦:少了幺×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少是不多的意思。甲文、金文少字,以四個小點來表示, 「小」字以三個小點來表示,這都是以小點來表示物之微小,少、 小古通用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不多也。从小,」(ター世 v)聲。」段注:「不多則小。故古少小互訓通用。」(按:甲文作「」,金文作「」,可見由甲文到金文,再到小篆字形的演變過程;又《說文》:「从小,」聲,」「」與「少」聲韻毫無關係,可見許慎根據小篆所說「」」聲,不確。)

典籍所見:(1)輕視、不滿。《史記・蘇秦傳》:「顯王左

右素習知蘇秦,皆少之,弗信。」(2)不久、短時間。《孟子·萬章上》:「始舍之,圉(凵、)圉焉,少則洋洋焉,攸然而逝。」(3)幼年或年輕的時候。《墨子·兼愛中》:「少失其父母,有所放依而長。」

常用詞:稀少,少年老成,積少成多。

教授:剛才我們看到「小」是三個小點,這裡這個「少」,它也是用小點來表示事物數量的少與小,而少與小在古籍裡面也往往通用。《段注》說:古少小是互訓通用。所謂互訓,訓是解釋。互訓,少,小也;小,少也,互訓。它這裡說的互訓,就是剛才我說的可以彼此互相解釋,叫互訓。而我們看到小篆,四點它有一點延長了像撇的樣子,所以《說文》它說:「从小,」聲」。底下我們解釋,「」」與「少」聲韻毫無關係。如果要說它是形聲字,」聲,那一定要聲母與聲子,聲韻上有三種情況:第一是什麼?同音。第二:

學生: 雙聲。

教授:第三:

學牛:疊韻。

教授:也就是形聲字聲母(就是聲符)與聲子(就指形聲字) ,彼此之間(聲母與聲子之間)要有剛才說的這三者裡面的一個, 要麼同音,要麼疊韻,要麼雙聲。這裡「丿」跟「少」,許慎說「 从小,丿聲」,那也就說明少是個形聲字,「丿聲」,丿是少的聲 母,少是它的聲子。那就分析一下,聲母和聲子之間的聲韻關係, 既不雙聲,又不疊韻,也不同音。可見「少」,說從「丿聲」,可 以打一個大問號。你不能夠馬上否定它,不是雙聲,不是疊韻,又 不同音,聲子聲母之間這三個關係都沒有,那它不是形聲字,你不 能馬上就否定它。原因,有同學知道,有大部分同學不知道。原因 ,無聲字有多音的現象。這是黃季剛先生發現的,無聲字多音。這留到我們後面形聲字,我們再來細說。我們分析過這個「丿」跟「少」,它聲韻沒有關係。又看到什麼?金文跟甲文,它演變的情況很清楚,那一點稍微變化一下,到了小篆就變成一撇,而分析它的聲韻沒有關係。所以再看到甲文、金文的演變,我們就可以斷定,它不是無聲字多音,它是聲韻毫無關係,它不是形聲字。「垂」。

學生讀誦:垂 4 X \ / 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 (楷書)。垂指草木花葉下垂。甲文字,像花葉下垂。金文像枝葉 倒垂,下像其根。小篆從金文演變而來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草木花葉。」後典籍借垂為「」。(垂是 邊陲的本字,垂被借為「」,不得不另造「陲」字,代表本義。)

典籍所見: (1)邊疆。通「陲」。《荀子·臣道》:「邊境之臣處,則疆垂不喪。」(2)及、將要。唐,元稹《聞樂天授江州司馬詩》:「垂死病中驚坐起。」

常用詞:名垂青史,永垂不朽。

教授:《說文》說,「草木花葉」。我們在看到甲文和金文,確實可以看到是草木花葉下垂,這是它的本義。我們引的《說文》後面說,典籍借垂為「」,典籍裡面這個垂,它是邊陲的陲的本字,借它來當作花葉下垂。所以要用到邊陲,這個字只好旁邊加「阝」。這是典籍裡面,將邊陲字借用為下垂的意思。這裡弄清楚沒有?備註引《說文》後面有括弧,「」,本是草木花葉下垂的樣子。那典籍裡面用到下垂的時候,就借用了另外一個邊疆、邊陲的字來當下垂的意思,因此久借不還,我們看到:

板書:垂

看到這個字(垂),先弄清楚它本義是邊陲、邊疆,典籍裡面借這個字當作下垂的意思。所以我們現在看到它,只認識它是什麼

?下垂。它被借為下垂的意思,因此再想用它的本義邊陲的意思, 怎麼辦?

板書:陲

加「阝」,這是邊陲的陲。現在看下一個字,「尸」。

學生讀誦: 尸 己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 尸像人臥形。甲文、金文和小篆,像人臥陳之形,典籍中或被假借為「屍」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陳也。象臥之形。」按:古文字學者有以 為,尸像東夷人高坐而肢體下垂。(引備一說)

典籍所見:(1)死人的軀體。同「屍」。《論語·鄉黨》:「寢不尸,居不客。」(2)古時祭禮中代表死者受祭的活人。《儀禮・特牲饋食禮》:「主人再拜,尸答拜。」(3)神像、神主。《儀禮・士虞禮》:「祝迎尸,一人衰絰(カーせィ)奉。」(4)主持。《詩經・召南・采蘋》:「誰其尸之,有齊季女。」常用詞:尸骨,尸位素餐。

教授:這個字,備註引《說文》是「陳也,象臥之形」,從甲文、金文和小篆都能看出是人橫臥的樣子。古時候祭祀,我們這裡看到典籍所見第二,祭禮中代表死者受祭的活人。找一個人代表已過世的人,祭拜他,所以底下說「尸答拜」。你說如果是真的尸,還能答拜嗎?這是古人祭禮有這種形式,那個活的代表的人,稱他為尸。下一個字,「示」。

學生讀誦:示了、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上天顯示的吉凶現象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天垂象,見吉凶,所以示人也。从二。三垂,日月星也。觀乎天文,以察時變。示,神事也。」(按:「二」指上天,「」三垂表示日、月、星。)古文字學者有以為,「」

是祭祀時所用的神主(牌位)。(引備一說)

典籍所見:(1)把事物顯現予人。《老子·第三十六章》:「國之利器,不可以示人。」(2)告訴、宣布。《禮記·禮運》

:「刑仁講讓,示民有常。」(3)教導。《桓寬・鹽鐵論・本議

》:「夫導民以德,則民歸厚,示民以利,則民俗薄。」

示是個部首字,凡由示組成的字,多與神事有關,如:祈、禱 、宗、社等。

常用詞:揭示,開示,示威。

板書:示

教授:《說文》裡面告訴我們這個「示」,上面這一部分指上下的上,指上天。下面這三垂指日、月、星。顯示現象給我們看,示,《說文》是這樣解釋。在甲骨文裡面:

板書:

它不是三垂,這樣寫()。古文字學者就認為,這個是祭祀時候的神主,也就是牌位。至於古文字學者之所以把它看成是神主, 詳細的說法同學們可以查閱《甲骨文集釋》。接下來看下一個字, 「各」。

學生讀誦:各《さ、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。各指想說 而詞不達意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異辭也。从口久。久者,有行而止之,不相聽也(就是想說而詞不達意)。」古文字學者有以為,上像足形,下是口字,指到達地點,自報姓名。又有學者以為,上像足形,下「口」是指事符號,表示所到的地方。(引備一說)

典籍所見:(1)個人、個體。《論語·公冶長》:「盍各言爾志?」(按:以上三說本義,今已不用,疑今所用個別、個人, 是從「各」字假借而來。各,古洛切,五部;個,古賀切,五部, 古音同,可以通假。)(2)各地,各處。《史記·大宛傳》:「 令外國客遍觀各倉庫府藏之積。」

常用詞:各行各業,各得其所。

教授:這個「各」字,從甲文、金文再變到小篆。《說文》說 :「異辭也。从口久。」因為久有行而止,所以從口久,意思是說 ,想說而詞不達意,說不清楚。這是各,所以稱「異辭也」。我們 引到甲文、金文,古文字學者以為,上像足,下是口。表示足有走 路,走到地方自報姓名,口用來自報姓名。又有學者認為,上是足 ,下「口」是指事符號,不是已成文的口,表示到達的地方。這有 兩說。

我們典籍所見引到《論語》的「盍各言爾志?」前面說的「異辭也」,還有古文字學者有兩說:一個是到達,然後自報姓名;再一個說是到達的地方。所以總共這三說,今已不用。那我們現在「盍各言爾志」,現在說的個人、個體,這個「個」不是原來的本義,那這個是什麼意思?我們有個按語,疑今所用個別、個人,是從這個「各」字假借而來。下面看到反切嗎?古洛切,古賀切。反切上字需要查聲紐嗎?

同學:不需要。

教授:上字一樣就不必查。韻都是幾部?

同學:五部。

教授:就說明「各」與「個」兩字古音相同,可以通假。所以 我們是認為「盍各言爾志」這個「各」是個別的意思,跟前面《說 文》的「異辭」,和古文字學者那兩個意見,這三種意思都不同。 我們認為它是個別的個的通假字。到此同學有問題沒有?這個很重 要。「盍各言爾志」這個「各」,如果根據《說文》,這《說文》 的各是什麼意思?詞不達意。還有古文字學者有兩說,也都不對。 所以這個「盍各言爾志」的各,我們認定它應該是個別的個,個人、個別的個。有什麼證據告訴我?找它的反切,不是用現在的語言讀一讀,那不準的,需要找它的反切。下一個字:「天」。

學生讀誦:天太一弓。(甲文①)(甲文②)(金文)(小篆))(隸書)(楷書)。天指天空。天字難造,甲文①與金文,像正立的人,突顯頭部,表示頭頂上的天;甲文②用「二」來表示天,小篆及隸書、楷書,是從甲文②省變而來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□也。至高無上,从一大。」

典籍所見:(1)天空。《原道》:「坐井而觀天,曰天小者,非天小也。」(2)白天、一天。程顥《春日偶成詩》:「雲淡風輕近午天,傍花隨柳過前川。」(3)自然。《莊子·天道》:「是故古之明大道者,先明天而道德次之。」(4)神明。《書經·泰誓中》:「天視自我民視,天聽自我民聽。」

常用詞:天長地久,頂天立地,天高雲淡。

教授:看甲文①,我們先自己想一想,天空這個天要把它造個文字,怎麼造?你說我畫一個大天空,可以嗎?很不好造。所以,那就畫一個人,把頭特別突顯很大,表示人頭頂上的這片天空。甲文②,用兩橫來突顯人的頭頂。金文,也看出是突顯人的頭頂,人的大頭,表示頭頂上的天。這一來我們就了解,小篆以及現在我們寫的隸楷「天」,原來是這個意思,是人頭頂上這片天空。下一個字:「冰」。

學生讀誦: 図ケーム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図指水初結成冰的紋理。甲文、金文、小篆,像水剛凍成冰所 凝結成的紋理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凍也。象水凝之形。」「⊠」是水的初凝, 冰是初凝之後,凝得更堅硬。)段注:「象水初凝之紋理也。」(按: \| 是冰凍的本字,而典籍中用的「冰」,是\| 的假借字。)

☑今只作部首,寫作「〉」,凡由図組成的字,都與冰凍有關,如:寒、冷、凍等。

教授:這是一個指事字,指水初初凝結成冰的紋理。甲文、金文像水剛凍成冰,它的紋理。所以這偏旁,我們現在隸楷裡面的偏旁應該寫成兩點(〉),不是三點(〉)。

板書:凍。

冰凍。如果你寫成三點(氵),它不是凍的,它是水。所以二點(冫)和三點(氵),你們寫的時候一定要分清楚,冰、凍。下一個字:「¬」

學生讀誦:「□□-、。(小篆) (隸書) (楷書)。□指覆蓋。小篆像以巾覆物,上平而兩端下垂之形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覆也。從一下垂也。」段注:「一者所以 覆之也。覆之則四面下垂。」

一是個部首字,凡由一組成的字,多有覆蓋的意思,如:冪、 冠、冥等。

教授:看,這裡有塊布把它蓋起,上面平的,兩邊垂下, ¬就是覆的意思。再看下一個字:「殳」。

學生讀誦: 殳 內 X 。 (甲文) (金文) (小篆) (隸書)殳(楷書)。殳指人手拿竹杖,用來開道,小篆與甲文、金文相同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以杖殊人也。《周禮》:『殳以積竹,八觚,長丈二尺,建於兵車,旅賁以先驅。』」

典籍所見:(1)兵器名。古代一種用竹做成的兵器,長一丈二尺,有棱無刃。《詩經·衛風·伯兮》:「伯也執殳,為王前驅。」

板書:

教授:「殳」,「又」是這個手(),上面是由它()變來的,由甲文到金文到小篆變來的。意思,手拿著一個很長的(丈二長的)竹做的兵器,用來幹嘛?來趕人,很多群眾圍在道路上面,要觀看一個大人物。所以「伯也執殳,為王前驅」,他就拿這個大的竹竿趕他們,不要擠過來,這是殳。所以寫這個字的時候,我們現在楷和隸看不出原來它是個什麼兵器,甲文上面還有一點符號(),手拿著很長的兵器。咱們再看下一個字:「冓」。

學生讀誦: 冓《又、。(甲文)(金文)(小篆)(隸書)(楷書)。 冓是木材交積架構。小篆與甲文、金文同,像眾木相對交 之形。 冓為結「構」的本字,構為假借字。

備註:《說文》:「交積材也。象對交之形。」段注:「按結 構當作此。今字構行而冓廢矣。」

典籍所見: (1)內室。《詩經·鄘風》:「中冓之言,不可 道也。」

教授:這個「冓」字,它本義是很多柴火交構在一起,架起一堆柴火,一堆的木材交構起來,是構造的本字。現在我們看段注,結構應該用這個(冓)字,可是現在寫加個木字邊的「構」。那同學們認識了這個字本來是沒有木字邊的,就是「結冓」。如果同學們不久就要出去獨當一面,去宣揚我們傳統文化,那麼如果你的學生結構寫成這個冓字,你不要用紅筆給它打個大叉,罵他,因為它是什麼?它是本字。想唱歌嗎?

學生:想。

教授:今天我們就暫時到這裡,大家我們來唱歌。記得「功課 完畢」嗎?

學生:記得。

教授:我來開始,一起唱:「功課完畢要回家去,先生、同學

大家暫分手。我們回去不要遊戲,先把今天功課再溫習。明朝會好 朋友,明朝會好朋友,願明早齊到校無先後。」